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 和 成 公告编号：2026-035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暂以截止2026年7月31日总股本3,073,421,68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704,282股后的3,068,717,398股为基数【注】，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注：截止2026 年7 月 31日，公司总股本3,073,421,680 股，其中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为4,704,282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和成	股票代码	0020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观群	曾淑颖	
办公地址	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新昌大道西路418号	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新昌大道西路418号	
电话	(0575)86017157	(0575)86017157	
电子信箱	gsq@cnhu.com	002001@cnhu.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129,300,260.89	11,100,632,836.78	1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10,733,454.55	3,603,323,979.16	1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18,936,563.72	3,678,562,540.56	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40,144,282.94	3,242,727,802.31	12.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0	1.17	1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0	1.17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9%	11.87%	下降0.48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685,231,500.76	45,606,449,805.48	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880,103,504.10	32,805,654,181.90	6.3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8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8%	1,539,232,431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02%	184,907,234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0.87%	26,600,007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24,983,011	0	不适用	0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0%	21,454,310	0	不适用	0
胡柏剡	境内自然人	0.47%	14,595,929	10,946,947	不适用	0
胡柏藩	境内自然人	0.45%	13,922,998	10,442,248	不适用	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32组合	其他	0.38%	11,765,192	0	不适用	0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11,048,410	0	不适用	0
虞宝木	境内自然人	0.36%	10,934,7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胡柏藩为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胡柏剡为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胡柏藩与胡柏剡为兄弟关系，胡柏藩、胡柏剡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与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产生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7,066,210股；虞宝木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10,718,9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602人，实际缴纳认购资金25,949万元，控股股东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配资借款金额为25,949万元，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总额为51,898万元。截至2026年1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 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1,454,310股公司 股票已于2026年1月23日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总股本的0.6981%，过户价格24.19 元/股。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本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2026年1月27日－2027年1月26日。本持股计划所获得标的股票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本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6月2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鉴于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之一刘芳露女士工作调整，为更好地保障员工持股计划的整体利益，本次持有人会议选举王晓碧女士为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与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的席春女士、曹莹先生、俞伟国先生、曾淑颖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任期为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关于调整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金额区间为30,000万元－6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50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6-027)。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开始实施回购股份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暨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26-031)。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26-034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8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十一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十一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胡柏藩先生主持，会议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进展的议案》。

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三、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董事会同意暂以截止2026年7月31日总股本3,073,421,68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704,282股后的3,068,717,398股为基数【注】，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613,743,479.60元，其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下年。

注：截止2026 年7 月 31日，公司总股本3,073,421,680 股，其中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为4,704,282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四、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层确定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时间的议案》。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择机确定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并发出股东会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股东会公司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26-036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和成”或“公司”)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权益，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于2024年3月9日披露《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进展的议案》，现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创新驱动发展 做优做专主业

新和成自成立以来便专注于精细化工，坚持创新驱动，依托化工和生物两大核心平台发展各类功能性化学品，经过多年发展，先后突破了维生素E、维生素A、PPS、蛋氨酸等产品的卡脖子关键技术，实现进口替代，凭借领先的技术、科学的管理和诚信的服务，公司已成为世界主要维生素生产商、全国精细化工百强企业、中国轻工业香料行业十强企业和知名的特种工程塑料生产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研发、技改课题管理，推动技术平台能力建设，各项经营工作稳步进行。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12,930.03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8.28%；实现利润总额469,734.45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1.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1,073.35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11.31%。

二、以贡献者为本 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1、持续稳定现金分红回报股东

在投资者回报方面，新和成自上市以来就坚持以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方案积极回报股东，让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促进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坚持每年现金分红增强投资者获得感，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净利润比例为30%－50%。2025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5.36%。(包括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实施完成的2025年度分红24.56亿元和2025年10月20日实施完毕的2025年半年度分红6.12亿元)

2、实施回购增强投资者信心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持续推进股份回购工作。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宣告总金额3-6亿元的股份回购提议，是继2021年和2025年两期回购之后的第三次回购计划，本次计划回购的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将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推进公司长远、稳定、持续的发展。

3、完善激励机制提升内在凝聚力

公司坚持“创造财富，成就员工，造福社会”的企业宗旨和“创富、均衡、永续”的经营哲学，多年来稳健发展，在公司内部不断完善薪酬激励机制，先后推出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让优秀人才和贡献者分享公司成长成果，体现“以贡献者为本”的分配机制，推动员工与企业共创、共担、共享和共富，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与责任心，增强公司凝聚力和竞争力。2025年公司实施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于2026年1月26日购买完成，资金总额5.19亿元，参与人数602人。

未来，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坚持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并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目标，为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三、合规信息披露 真诚双向沟通

新和成致力于通过有效的信息披露工作，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理念，公司一以贯之遵循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性，这也是公司企业文化中“求实”文化的体现。为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公司主动披露投资者普遍关注的信息，强化行业发展、公司业务、技术创新、风险因素等关键信息；为境外投资者能够更好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编制并披露中英文双语版本定期报告，保障投资者权益，传递公司内在价值，为投资者决策提供依据，增强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可预期性。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致力于与投资者之间建立相互信任、利益一致的公共关系，通过接待实地调研、组织电话会议、参加策略会、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回复邮件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沟通和交流，公司也更为主动地向投资者传递价值理念，了解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发展的看法和建议，引导投资者主动关注公司的公告、新闻等官方渠道信息，不断完善公司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机制。

未来，公司仍将继续积极推动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坚守初心，聚焦主业，怀揣对自身健康发展的信心和憧憬，牢记对法治和规则意识的敬畏和尊重，秉持对市场和投资者的感恩和回馈，保障公司内在价值提升的同时，不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为促进市场积极健康发展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26-037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如下：

一、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新和成秉承“创造财富、成就员工、造福社会”的企业宗旨，坚持“创新、人和、竞成”的价值观，多年来公司稳健发展。为积极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切实回报广大投资者，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持续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结合当前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胡柏藩先生于2026年7月20日提议：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前提下，以公司未来实施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根据2026年半年度财务状况、未分配利润、现金流情况及公司发展规划拟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根据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4,028,047,213.23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10,733,454.55元。2026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216,729,387.4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065,699,210.72元，减去公司向全体股东支付的2025年度现金股利2,456,226,718.40元，2026年半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826,201,879.72元。

董事会提议暂以截止2026年7月31日总股本3,073,421,68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704,282股后的3,068,717,398股为基数【注】，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613,743,479.60元，其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下年。

注：截止2026 年7 月 31日，公司总股本3,073,421,680 股，其中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为4,704,282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二、其他说明

1、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资本公积及未来发展情况等因素作出的，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泄露。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6-053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9月04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8月28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8月2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2)，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1.00、2.00、3.00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提案1.00至2.00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8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7:30

2.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邮件进行登记，需在2026年9月4日上午12点前送达或邮件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3.登记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庵头工业区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1)邮政编码：515633

(2)联系传真：0768-6303998 联系电话：0768-6972888-8068

(3)会议联系人：杨逢

(4)联系邮箱：stock@xl-tungsten.com

5.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8月2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42”，投票简称为“翔鹭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9月04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9月04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9月04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00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6-052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及相关事项。2023年9月8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授权具体内容如下：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选任、聘请保荐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验资机构等中介机构，具体承办本次发行的有关工作；

(2)授权董事会代表本公司与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机构、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依法进行沟通，依法履行申报、审核程序，根据证监会、深交所等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申报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并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回复相关问题、修订和补充相关申请文件；

(3)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授权董事会在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发行方案框架内，根据证券市场行情以及相关政策环境的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或调整发行时机、发行时间、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选择条件，及时酌情调整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发行方案或发行定价基准日，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用途的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4)授权董事会为本次发行之目的，进行与特定发行对象或证券申购人，以及上述主体的代理人、顾问的磋商、沟通；

(5)如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授权董事会、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就本次发行或为本次发行签署、出具有关法律文件、做出相关承诺；

(7)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股票发行、认购、询价、定价等有关事宜、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与募集资金使用有关事宜、办理验资、工商变更登记、信息披露等事务；

(8)授权董事会依据本次发行情况酌情对本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予以修订；

(9)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或经董事会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调整的本次发行方案的框架内，做出任何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决定，进行任何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工作，签署任何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文件；

(10)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11)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根据股东会决议，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有效期为2023年9月8日至2024年9月7日止。

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决定将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2024年9月6日，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决议，将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至2025年9月6日。

2025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决定将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2025年9月2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决议，将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至2026年9月6日。

鉴于前述有效期即将届满，而公司尚未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为确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有效性和顺利推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将本次发行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再次延长12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2027年9月6日。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6-051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8月8日及2026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启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753号)，鉴于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宜，且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的有效期即将届满，为确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有效性和顺利推进，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现提请股东会将本次发行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再次延长12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2027年9月6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公司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和内容保持不变。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的有效期临近，为确保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工作顺利推进，现提请股东会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有效期再次延长12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2027年9月6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其他内容不变。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集中存放、管理和使用，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将与保荐机构、相应拟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表办理开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9月4日(星期五)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以审议《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